

股票代码：300273

债券代码：149012

债券代码：149053

股票简称：*ST 和佳

债券简称：19 和佳 S1

债券代码：20 和佳 S1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年第九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和佳医疗”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安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安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安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一节 相关债券的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114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48,000 万元的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发行“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资金 2.1 亿元；已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发行“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资金 2.7 亿元。

第二节 相关债券的主要条款

和佳医疗发行的由安信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19 和佳 S1、20 和佳 S1，债券具体条款如下：

（一）19 和佳 S1

1、债券名称：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19 和佳 S1、149012。

3、发行规模：人民币 2.1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2.1 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7.50%

7、起息日：2019 年 12 月 13 日

8、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发行时信用级别：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19]第 Z[232]号 02），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0、跟踪评级结果：2022 年 4 月 29 日，中证鹏元决定将和佳医疗主体信用等级由下调至 BBB+，评级展望维持负面，维持“19 和佳 S1”、“20 和佳 S1”债券信用等级均为 AAA。

（二）20 和佳 S1

1、债券名称：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20 和佳 S1、149053。

3、发行规模：人民币 2.7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2.7 亿元。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2020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7.00%，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7.50%。

7、起息日：2020 年 3 月 11 日。

8、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期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发行时信用级别：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第 Z[94]号 01），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0、跟踪评级结果：2022 年 4 月 29 日，中证鹏元决定将和佳医疗主体信用等级由下调至 BBB+，评级展望维持负面，维持“19 和佳 S1”、“20 和佳 S1”债券信用等级均为 AAA。

第三节 本次债券重大事项说明

安信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累计诉讼、仲裁情况暨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2022年6月2日，和佳医疗披露了《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暨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编号：2022-078），主要内容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的补充公告》（编号：2022-053），近日公司陆续收到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债权人提起诉讼、仲裁的相关资料，获悉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因诉讼、仲裁事项被法院采取诉前保全措施。

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3月15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编号：2022-025）、《关于收到杭州仲裁委员会应裁通知书的公告》（编号：2022-03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2022年3月16日起至今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人民币34,290.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5.46%。其中，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金额为人民币791.71万元，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金额为人民币33,498.37万元。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次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及前期已披露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统计表详见《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暨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编号：2022-078）。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因诉讼被冻结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 32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累计被冻结银行账户实际金额 30,220,462.98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36%；累计被冻结银行账户执行冻结金额 696,397,264.32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31.40%。

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为公司及 4 家子公司的基本账户或一般户，主要用于社保扣缴、部分员工工资发放、扣税等，另可能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一些招投标项目产生影响，并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融资难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仍在正常运作，公司其他银行账户及子公司账户未受影响，基本可以满足日常经营和资金周转的需要，暂时不影响公司主要业务的正常进行。因此，上述被冻结的部分银行账号不会对上市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正积极与申请执行人沟通协商，采取相关有效措施，力争尽快解决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

2、此次公告的诉讼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提起诉讼、仲裁，是公司坚决执行“盘活存量，以现金流为首”经营策略，日常落实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积极通过诉讼、仲裁等法律手段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确保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对公司经营业绩达成起到积极促进作用；对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公司将积极应诉，妥善处理，依法保护公司、业务相关方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

益。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原控股股东被列为被执行人暨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情况

2022年6月2日，和佳医疗披露了《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控股股东被列为被执行人暨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2-077），主要内容如下：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原控股股东累计司法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10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公司原控股股东所持公司5%以上的股份存在被司法强制划转或拍卖/变卖的可能，进而导致公司控制权不稳定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列为被执行人的基本情况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接到原控股股东郝镇熙、蔡孟珂通知，其被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其所持公司股票存在被司法强制划转或拍卖/变卖的可能，进而导致公司控制权不稳定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被执行人	执行法院	执行标的（元）	执行申请人
郝镇熙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	30,671,39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65	
		54,606,800	
	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56,465,04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328,145	
蔡孟珂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	30,671,39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165	
		54,606,800	
	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56,465,04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328,145	

截至2022年6月2日，公司原控股股东郝镇熙、蔡孟珂所持公司股份质押给上述执行申请人的情况：

出质人	郝镇熙			蔡孟珂		
质押权人（执行申请人）	质押股数	占出质人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数	占出质人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820,300	7.29%	0.86%	23,329,600	31.18%	2.94%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859,800	26.56%	3.14%	9,420,000	12.59%	1.19%
合计	31,680,100	33.84%	4.00%	32,749,600	43.77%	4.13%

综上，原控股股东郝镇熙、蔡孟珂分别持有的公司 31,680,100 股、32,749,60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 8.13%，上述质押股份均存在被司法强制划转或拍卖/变卖的可能，拍卖/变卖后所得款项，将由质押权人（执行申请人）优先受偿。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止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郝镇熙、蔡孟珂所持股份共计 168,429,6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6%，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94.42%，司法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100%，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52.62%。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5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被申请财产保全的公告》（编号：2022-036）、《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编号：2022-074）。

公司原控股股东郝镇熙存在在未告知公司的情形下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其中，郝镇熙间接通过融资租赁业务占用资金 39,719.15 万元，直接通过员工借款、关联方预付等形式占用资金 5,269.53 万元，资金占用总额共计 44,988.68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原控股股东郝镇熙上述违规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主动消除损害后；或未能消除损害的，应当就其出让相关股份所得收入用于消除全部损害做出安排，对不足以消除损害的部分应当提供充分有效的履约担保或安排，并依照公司章程取得被收购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之后，方可实施股权转让。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上述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郝镇熙尚未偿还给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据公司原控股股东反馈，其已收到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尚未收到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出具的相关执行裁定书，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被强制执行结果具有不确定性。若原控股股东所持有的股

份被司法强制划转或拍卖/变卖，可能会导致公司控制权不稳定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四节 风险提示

安信证券作为“19 和佳 S1”、“20 和佳 S1”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重大事项情况后，安信证券就上述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19 和佳 S1”及“20 和佳 S1”的《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安信证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受托管理人在此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相关事宜，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做出独立判断。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辛令芃、高雯璐

联系电话：010-833211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九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